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adiance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金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3)

**執行董事之辭任、公司秘書、
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之變更**

本公告乃金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條刊發。

執行董事之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黃俊泉先生（「黃先生」）已因個人發展原因辭任(i)本公司執行董事及(ii)根據上市規則第 3.05 條的授權代表，自 2025 年 7 月 11 日起生效。

黃先生已確認，於本公告日期，(i)彼並無就其辭任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ii)彼就其辭任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及(iii)概無有關其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追求彼之事業發展，郭恩廷女士（「郭女士」）已辭任(i)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授權代表；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 19.05(2)條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第 16 部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的授權代表（「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全部均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起生效。

郭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宣佈，執行董事吳琰坤女士（「吳女士」），獲委任為授權代表及朱卓婷女士（「朱女士」）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全部均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起生效。

朱女士目前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的經理，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朱女士已累積逾12年專業公司秘書行業經驗。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

董事會謹衷心感謝黃先生及郭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並熱烈歡迎吳女士及朱女士就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金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定強

香港，2025年7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林定強先生、林宇先生及吳琰坤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化橋先生、謝日康先生及鍾創新先生。